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21日至2025年07月20日止。

第 8170829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31日

商 标

铜鞮宫宴

申 请 人 襄阳山公醉商业发展有限公司

地 址 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鼓楼巷54号荣安大厦1幢1层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餐馆外卖和送餐的在线预订服务